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8-02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文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瑞华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5,688,278.41	736,108,326.86	-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55,357.69	86,792,257.74	-9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69,308.23	87,145,082.10	-9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469,637.99	162,888,012.02	-6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2	0.1267	-9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2	0.1267	-9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2.19%	-1.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46,999,697.04	9,198,700,422.89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15,127,945.80	3,903,748,908.22	0.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366.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8,403.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1,262.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8,329.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05.01	
合计	886,049.4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178,914,710	0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125,703,386	0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7%	92,301,178	0	质押	39,000,000
广州黄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3,982,718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1,296,216	0		
张武	境内自然人	0.88%	6,000,000	0		
叶立辉	境内自然人	0.68%	4,680,759	0		
贾连喜	境内自然人	0.53%	3,632,078	0		
罗晶	境内自然人	0.49%	3,339,200	0		
丁春林	境内自然人	0.45%	3,109,15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914,71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14,710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25,703,386	人民币普通股	125,703,386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301,178	人民币普通股	92,301,178
广州黄埔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人民币普通股	23,982,718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96,216	人民币普通股	11,296,216
张武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叶立辉	4,680,759	人民币普通股	4,680,759
贾连喜	3,632,078	人民币普通股	3,632,078
罗晶	3,3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9,200
丁春林	3,109,157	人民币普通股	3,109,1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自然人股东叶立辉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4,682,459股,贾连喜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562,078股,罗晶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2,660,000股,丁春林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109,157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减少91.18%、92.23%、91.16%及91.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燃煤采购成本同比上涨、竞价上网及售电业务使得公司主业利润下降(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的售电业务利润发生亏损1265万元),以及参股的广州证券报告期内实现利润同比大幅减少使得公司确认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

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64.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燃煤价格上涨使得采购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货币资金增加41.11%,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减少30.26%,主要是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增加97.51%,主要是报告期内采购燃煤增加导致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支付信用证贴现利息导致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155.80%,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未付的人员薪酬余额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利息增加61.79%,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应付未付利息所致。

6.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综合收益增加256.1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证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其他综合收益金额,按持股比例相应确认增加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税金及附加减少31.40%,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结转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所致。

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增加55.44%,主要是售电业务销售费用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财务费用增加31.52%,主要是对外融资规模增加、利率上涨使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增加429.06%,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环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1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减少82.15%,主要是报告期内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下降,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所致。

1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处置收益增加268.29%,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其他收益增加229.88%,主要是报告期内摊销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本期收到增值税返还所致。

1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收入减少98.48%,主要是上年同期发生资产盘盈收入,报告期内未无此事项。

15.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减少66.89%,主要是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16.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所得税费用减少82.71%,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应税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1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1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广州开发区国企联合基金分红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1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固定资产处置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2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100.00%,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支付收购恒运ID厂1%股权款,而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109.21%,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2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1113.15%,主要是报告期内借款金额同比增加以及支付信用证贴现利息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3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8年3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更变公司监事的议案》。 陈福华先生、杨舜贤先生、钟英华先生、杨忠宗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委员职务。选举肖立先生、刘沛谷先生、李亚伟先生、黄河先生、林毅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 林毅建先生、蓝建璇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选举易武先生、庄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结束,下届监事会产生为止。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标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减量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优特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70%)组成竞买联合体,以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参加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减量项目投标,投标价格不超过15020.27万元。如三方组成的联合体中标,依法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90%,出资额为4500万元,广州优特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出资额为250万元,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持股5%,出资额为250万元。目前,该事项已中标,项目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名称为"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3.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翔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等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恒翔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改造,通过公司对其增资使其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4亿元人民币,并更名为"广州恒运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同时增加其经营范围。详情请见3月31日公司公告。目前,该事项正办理相关的工商手续,公司名称已经预核准,变更后名称:广州恒运清洁技术投资有限公司(仍待最终核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董事、监事变更	2018年03月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参与竞标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减量项目	2018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广州恒翔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等变更	2018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取得或有发生竞争业务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第三方以公允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2009年09月04日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在作为糖业运营实体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资属下企业a.1.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售电股份远心厂、恒运D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糖业运营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糖业运营利益,在糖业运营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应回避表决。3.糖业运营新投资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向空调新糖业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2010年06月28日	作为糖业运营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南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或有投资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按所或有发生竞争业务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市国营黄埔农工商联合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作为糖业运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或有投资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按所或有发生竞争业务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作为糖业运营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未按时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郭晓光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穗恒运A 证券代码:000531 公告编号:2018—022

债券简称:14 恒运 01 债券代码:112225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债券代码:11225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发出书面通知, 于2018年4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形成了监事会对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公司监事仔细核查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8—021

债券简称:112225 债券简称:14 恒运 01

债券代码:112251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发出书面通知, 于2018年4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净资产42亿元,按照不超过净资产40%的比例,公司可以申请注册中期票据额度不超过16亿元,因此,同意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具体如下:

1、注册及发行规模:不超过16亿元(含16亿元)。

2、发行时间: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及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3、发行利率:根据市场情况,于发行时通过簿记建档或其他法律法规和主管部门认可的方式确定。

4、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5、募集资金用途:偿还银行借款或补充流动资金。

6、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并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的中期票据的金额和发行期限,以及签署所有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交易流通、信息披露及其他有关事务的所有文件。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

1、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2、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并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金额和发行期限,以及签署所有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交易流通、信息披露及其他有关事务的所有文件。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8-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计高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怡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7,453,755.56	226,249,914.20	-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17,944.11	3,832,130.47	76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739,397.27	1,532,068.69	1,31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67,915.11	296,837,768.67	-9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03	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003	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0.11%	增加0.8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67,408,132.92	4,415,328,793.21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4,915,666.36	3,586,149,284.17	0.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12,98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178,456.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77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92,91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30	
合计	11,378,546.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数量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26.51%	322,972,453	0	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3%	134,104,200	0	0
余春明	境内自然人	0.34%	4,148,895	0	0
中国服装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31%	3,724,120	0	0
黄春红	境内自然人	0.29%	3,590,000	0	0
周佳	境内自然人	0.29%	3,533,000	0	0
李伟红	境内自然人	0.26%	3,200,000	0	0
王欣秋	境内自然人	0.24%	2,956,800	0	0
周宁宇	境内自然人	0.24%	2,870,000	0	0
冯庆根	境内自然人	0.23%	2,764,1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322,972,453	人民币普通股	322,972,453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34,1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04,200
余春明	4,148,895	人民币普通股	4,148,895
中国服装集团公司	3,724,120	人民币普通股	3,724,120
黄春红	3,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0,000
周佳	3,5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3,000
李伟红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王欣秋	2,9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6,800
周宁宇	2,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0,000
冯庆根	2,7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4,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自然人股东黄春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9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59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90,902,969.54	707,856,547.34	-58.90%	本期公司支付金元证券投资款所致
应收票据	82,139,019.45	133,725,109.92	-38.58%	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兑付所致
应收账款	61,754,648.46	43,452,497.60	42.12%	本期增加客户往来款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	82,837,837.79	-100.00%	本期完成盛泽镇规划村村户拆土地交付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6,853,327.18	150,686,233.27	316.00%	本期公司完成对金元证券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37,687,326.36	17,182,599.39	119.33%	本期热电厂在建工程项目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	110,000,000.00	-54.55%	本期公司完成对金元证券的投资,投资保证金转出所致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	-100.00%	本期公司城利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应付利息	6,581,250.00	2,220,361.11	196.40%	本期计提中期票据利息所致
报表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879,418.37	4,288,157.61	-79.49%	本期减少东怡城项目的招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3,638,734.82	13,089,745.80	-72.20%	本期减少东怡城项目贷款利息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85,100.36	4,195,048.69	-69.37%	本期应收款项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9,914,340.21	3,448,263.28	187.52%	本期银行理财收益增加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512,988.38	-	100.00%	本期增加持有待售的资产处置利得所致
其他收益	3,000.00	-	100.00%	本期公司城改到盘泽镇政府级扶持资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2,485.93	307,277.78	-91.62%	本期减少其他收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7,915.11	296,837,768.67	-94.36%	上年同期收到奇瑞月亮项目预收房款及收回BT项目工程款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47,566.15	-654,098,278.14	37.54%	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5,700.00	570,538,922.25	-103.52%	本期云动城利还流动资金贷款和上年同期增加东怡城项目贷款和云怡城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其进展的说明

本公司拟向交易对方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科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望高科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7年6月30日,国望高科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1,273,300.00万元,经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1,273,300.00万元。本次交易对价由本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4.63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经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除权除息调整)。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该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本次重组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8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相关事项,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及相关申报材料进一步修改、补充、完善。

2018年3月30日,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所有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8年4月19日,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4.63元/股调整为4.53元/股,股份发行数量由2,750,107,991股调整为2,810,816,777股。

重要事项报告期进展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8年01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018年0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018年04月0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2018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2018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股权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有关调研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计高雄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8-024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根元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